

长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(汀市监)名纠决〔2026〕第01号

福建省长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纠正 不符合规定企业名称决定书

福建省嘉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名称中的行业表述，属于依法应取得地方金融主管部门许可方可使用的范畴；或与该行业表述相关的经营范围，属于依法应经地方金融主管部门审批的事项。现长汀县财政局已函告我局：“鉴于这两家企业（含福建省嘉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）已无地方金融经营许可，且被列入清退名单，相关部门不会再向其核发相关许可文件。这两家企业（含福建省嘉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）无地方金融组织经营许可，企业名称中却仍使用地方金融组织名称字样，容易使公众产生误解，引发金融风险或产生其他不良影响，已不符合企业名称登记管理的相关规定。”为此长汀县财政局商请我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置。

现依据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》第二十条第二款、《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规定，本登记机关决定对你单位企业名称予以纠正。请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，向登记机关办理名称变更登记手续。在完成名称变更登记前，我局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及电子营业执照中，以你单位统

一社会信用代码代替企业名称。逾期未办理的，我局将依法将你单位列入经营异常名录。

如对本决定有异议，可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，向长汀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；也可在 6 个月内，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附件：长汀县无许可使用地方金融组织字样机构名单



附件

长汀县无许可使用地方金融组织字样机构名单

(2026 年 6 月)

序号	经营主体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1	福建省嘉和融资担保有限公司	91350821691929731M

